

浦口区2025年智能公交站台智能设备配件采购与维护项目的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XZP2024120900052)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

一、招标条件

本浦口区2025年智能公交站台智能设备配件采购与维护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 招标人为南京市浦口区交通运输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采购项目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35万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浦口区2025年智能公交站台智能设备配件采购与维护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浦口区2025年智能公交站台智能设备配件采购与维护项目: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经营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会计报表);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相应的专业设备说明、技术管理人员情况申明、专业技术资质等);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按照采用以下第(4)种方式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要求:

(1) 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货物。

(2) 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货物。

(3) 本项目通过以下第()种方式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采购中小企业货物: ①本项目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_%。②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进行合同分包,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_%。

(4) 本项目为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执行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具体详见第四章评分标准。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 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2) 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 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南京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管理工作暂行办法》宁财规[2018]10号第十一条、十二条所列严重失信行为情形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南京”网站

（www.njcredi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南京市政府采购网”网站（www.nj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并保存。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12-09 08:30到2024-12-13 17:00

获取方式：现场报名需提供的资料：1、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地点：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区创智大厦南楼503室。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12-19 14:30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12-19 14:30

开标地点：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区创智大厦南楼503室

七、其他

浦口区2025年智能公交站台智能设备配件采购与维护项目主要服务内容为对浦口区共274座公交电子站台维保，含电子站牌平台内部耗材维修管理和系统维护服务，从而实现浦口区274座公交电子站台的信息化管理及维护。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京市浦口区交通运输局
地 址： 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城南河路1号
联 系 人： 刘科长
电 话： 13915927966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协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区创智大厦南楼503室

联 系 人： 孔工

电 话： 18251952003

电 子 邮 件： 1173903656@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柏芹（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